

紀曉嵐外傳

纪晓岚外传

杨 涛 著



责任编辑：张汝杰

封面设计：陈安国

纪晓岚外传

杨 涛 著

巴蜀书社出版

(成都盐道街三号)
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

四川简阳县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毫米 1/32 印张5.75 字数 140千

1989年3月第一版

1989年3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690册

ISBN7—80523—154—0/I·69

定价：1.95元

著者序

为古人写传记，是我从前连想都不曾想到过的事，如今，居然写成了这部十多万字的《纪晓岚外传》，并承世界文物出版社的青睐，予以出版问世。这一切都该归功于名作家李凤行兄的鼓励与指正，在此首先向他敬致最深的感谢之忱！

纪晓岚是一位才华横溢，富有传奇性的响当当的人物，论学养，也是一位具这一切都该归功于名作，但是，关于他的事迹，如今是我从前连想都不曾想到过的事完整性的著述。

因此，在此首先向他敬致最深的感谢事完整性，很费了一番手脚；跑过不少趟图书馆，翻阅纪氏编纂的《四库全书提要》、《阅微草堂笔记》、《清稗类钞》、《清代小说》、《清朝野史大观》及《历代滑稽故事选集》、《纪晓岚传奇》、《秉吾联话》、《香妃》及《乾隆下江南》等书之后，将所需资料，予以摘录、编排，列出年表、事略，及纪氏家族、亲友、师生、仆役名表，而后落笔撰写故事大纲，再加

推敲、琢磨，终于成书。

好在本书的写作旨趣，偏重在故事性及趣味性，对于时、地、人、事、物的考据，除了既得的手头资料之外，未再作更严谨、深入的探索及求证。既言《外传》，乃避免了抄资料、注出处，一板一眼的硬性写法；尽可能的将资料加以揉和、融会、反刍、消化之后，重塑出连贯性的故事来，提高其可读性，以免枯燥乏味。

惟其如此，书中的小部分末梢情节，不得不有添枝加叶、渲染附会之处，但总以尽可能不致离谱为原则。

读者在本书中，除了欣赏纪氏的奇才急智，从诙谐、戏谑中，哈哈一笑，消愁解闷之外，如果能因而对我国语文所独有的奥妙、趣味之特性，加深了认识和爱好，甚至促进学习或研究的兴趣，那才是作者衷心的期望，亦不枉数月来晷夜挥汗笔耕之苦了。

兹以才学所限，书中错讹之处，料所难免，尚祈高明，不吝指教。

纪晓岚在乾隆甲戌十九年，参加殿试之后，尚未传胪唱晓。

有一天他到董文恪公府上走动，适逢在座有一位浙江籍的徐姓文士，善于测字，可预卜休咎，愿替晓岚预测一下殿试的结果。

晓岚本来自忖应试成绩不恶，颇有夺魁的厚望，而他对于测字一道，认为是雕虫小技，未必真能据而论断吉凶，但是徐某既然毛遂自荐，为了礼貌，又不便拒绝，他迟疑了一下正欲提笔，徐某却又说了话：

“且慢，纪兄面带犹豫，想必不信此道，不过前朝有一位鼎鼎大名的测字师鬼谷子，替崇祯帝测字的事，纪兄可曾听过？”

“恕在下寡闻。”纪晓岚被他这么一问，倒觉得不好意思起来。

“无妨，无妨。”徐某笑容可掬地接着说：“不过这人当然并非战国时代苏秦的老师那位鬼谷先生，他双目失明，精研测字术，设馆京师，每测必验，名动公卿。”

文恪公在一旁点点头，插嘴说：

“唔，这个人的故事，我小时候听说过。”

“有一天他的事传到了崇祯帝的耳朵里，”徐某说：“他居然一个人悄悄地微服前往探访，说了一个‘有’字，要鬼谷子为他测。”

“先生测此字要问何事？”鬼谷子问。

“国家大事。”崇祯帝答。

鬼谷子听了，突然用惊叹的语气说：“啊！大明江山，去了一半（按：大明二字各去一半，合起来正好为‘有’字）。”

崇祯帝很不高兴，随即解释说：

“我说的不是这个‘有’字，乃是朋友的‘友’。”

“反贼已出头矣！”鬼谷子说了摇摇头，现出一副莫可奈何的样子。

崇祯帝觉得很懊丧，乃又改口说道：

“不是朋友的‘友’，而是子午卯酉之‘酉’字。”

鬼谷子一听，长叹一口气，半天没有说话。

“又怎么了？你怎么不说话？”崇祯帝问。

“这个字更不吉利啊！”

“你倒是说说看。”

“你一定要我说了，你可不能传出去。”鬼谷子一本正经的嘱咐。

“有那么严重？”崇祯帝露出了不耐烦的口气。

“这是大不敬啊！”鬼谷子急忙解释。

“大不敬？”

鬼谷子压低了声音说：“恐怕至尊将无首无足矣！”

“啊？！”崇祯帝当真觉得像是被人当头打了一棒。

“这‘尊’字去头去尾，不正是‘酉’字吗？”鬼谷子一面说一面比划。

崇祯帝满腹懊丧，一声不响地嗒然而去。

“后来不久，果然李自成攻陷了京师，崇祯帝自缢而死。”徐某把两手一摊说：“这可不是我危言耸听啊！”

“这么说来，测字倒是颇有一番玄机啊！”纪晓岚说。

“纪兄如不以我所说为卖瓜者言，何妨一试。”

纪晓岚于是提笔写了一个“墨”字，向徐某说：

“就请徐兄测这个字吧。”

“啊！”不料那位徐君一见，立刻讶然失声叫道：“纪兄竟然不能独占鳌头了！”

纪晓岚被他劈头浇了一盆冷水，几乎半天说不出话来。

“哦？”文恪公也愕然地说：“何以见得呢？”

“可否请徐兄明告？”纪晓岚也跟着问。

徐某随即指着他写的“墨”字说：

“‘墨’字的上半，形似‘里’字，‘里’字拆开来看，则是‘二甲’两字，所以我说一甲（状元、榜眼、探花）恐已无望，而是二甲进士了。”

“唔。”纪晓岚漫应了一声，虽然觉得徐某所言头头是

道，但不免半信半疑，仍以为有些牵强附会。

“不过‘墨’字中有四点，”徐某接着说：“四点乃‘庶’字脚，下又有‘土’字，似‘吉’字头，想必是庶吉士（庶吉士是翰林院的官名，由长于文学的进士担任）。我姑妄言之，纪兄且姑妄听之吧。”

不料等到唱牖那一天，果然正如徐某所言，纪晓岚是二甲第一名进士，改庶吉士，分毫不差，使他不得不大为惊服。

二

纪晓岚以庶吉士入翰林院，成了纪氏家族中顶尖的人物，因为他的前辈祖先中，尚无显达官宦。

他的父亲容舒，虽然任职户部，也是进士出身，却为“恩科”，乃朝廷为了笼络文人，藉皇上寿辰，另行增设的考试，有别于正途，故为士林所轻视。

晓岚初入翰林院，才三十一岁，才华横溢，交往皆一时俊彦，和他同年的有刘善谟、戈徐、胡牧、陈半江、蔡芳三、邹道峰等人。当时的几位颇负文名的大家中，刘石庵、董曲江、戴遂堂、戴东原、董秋原、刘师退等人，后来也都和他过从甚密。

对于老一辈的大臣，如陈文勤、裘文达、介野园、何琇、李文聃、陈白崖这些人，他则以业师称之，他的座师，则是孙端人。

文人那个时候，狎妓侑酒，谐谑风流，已成风尚，虽师生同餐，亦无所避讳，诗场、酒社，唱和酬酢，时有往还。不过晓岚不善饮酒，座师孙端人则酒量很大。

有一天宴会中，孙和晓岚同席，董曲江、刘师退等人亦在座，孙于酒酣耳热之后，用开玩笑的口气向晓岚说：

“东坡的长处，你学他可以，怎么连他的短处（不善饮）你也刻意去学来了！”

“学生自幼即不胜酒力，稍饮即醉，确非矫情，请恩师鉴谅。”纪晓岚回答。

“不行，不行，”孙端人说着举起了杯子：“今天你一定要陪我干一杯。”

“对，干一杯！”

“干，干！”董曲江和刘师退两人，也在旁边起哄。

晓岚无奈，只得硬着头皮喝了一杯。

正在这时候，又上了一道名菜“挂炉烤鸭”，大家纷纷举箸，吃得津津有味，只有晓岚未曾下箸。

虽然董、刘二人已经知道晓岚的习惯，日常用餐，爱吃精肉，不食蔬菜、米面，一顿能吃两三斤牛肉，只用茶水送服。但是他有忌讳，就是绝对不吃鸭肉。就算是名厨烹调的，他也不肯破例。

可是孙端人却不知道他的毛病，所以问他：

“这鸭肉很可口，贤契何以不吃？”

“学生是因为一个有关鸭子的故事，才不敢再吃鸭肉的。”纪晓岚说。

“哦？是怎么样一个故事呢？”孙端人接着追问。

“事情是这样的。”纪晓岚说：“早年河间府东光城里，有一天深夜，许多人都被一大群狗叫的声音吵醒来，大家跑到外面察看，发现有一家屋顶上站着一个人，在朦胧的月光下，只见他身穿蓑衣麻带，披头散发，手里挽住一个大布袋，里面发出许多只鹅鸭的叫声，不绝于耳。

那个人从这家到那家，只是他所到之处，都从屋檐上掷下两三只鹅鸭来。第二天，有的人把所得的鹅鸭宰了吃掉，跟普通鹅鸭并没有两样。不过奇怪的是，凡是得到鹅鸭的人家，在那一年里都有人死掉，大家这才想起那天夜里分送鹅鸭的人来，必是凶煞出现了。……”

“贤契怎么也迷信这种可笑的传说，哪里会有这种事？”孙端人打断了纪晓岚的话，说毕又夹起一块鸭肉，放进嘴里大嚼起来。

纪晓岚却一本正经地接着说：

“学生的岳家也住在东光城里，同时也在那天夜里得到两只鸭子，先岳父兄弟三人也都在那一年里先后去世，这是千真万确的事实。”

“啊！真的？”孙端人嘴里的鸭肉还没有下咽，听到纪晓岚的话，停止了咀嚼，随即又接着说：“不过咱们今天吃的鸭子可不是凶煞送来的啊！”

“对，你这么一说简直扫兴嘛！”董曲江笑着对纪晓岚说。

“唔，该罚，该罚！”刘师退也在帮腔。

“好，就罚你以不食鸭肉为题作一首诗吧！”孙端人顺着他们的话向晓岚说。

“学生遵命就是了。”纪晓岚答应之后，略加思索，即出口吟道：

灵均滋芳草，

乃不及梅树；

海棠倾国姿，

杜陵不一赋。

“哈哈！”孙端人听了笑呵呵地说：“你以梅树、海棠为比，鸭子未免太荣幸了！”刘师退等同席的人，也都跟着笑了起来。

纪晓岚名昀，是河间府献县人。相传献县原为西汉初年献王的封邑之地，古称“瀛洲”，与南皮、青县、沧州毗邻，是黄河入海的九河故道，因此往往一雨成灾，汪洋一片，土瘠民贫，生计困难，盗贼蜂起。据说大名鼎鼎的绿林好汉窦尔敦，也是献县人。

而且这一带的居民，都非常迷信，关于鬼、神和狐仙的传说很盛。当地人还有两种出名的行业，京师里的妓女和太监，多数来自河间。

崔庄、景城一带的纪家，是献县的大姓，据说他们的远

祖是纪椒坡，在明朝的永乐二年，随帝都北迁，自江南来此落户的。所谓“景城”，并非景县，乃是宋朝故城的遗址而已。

纪家到了纪润生一代，已是子孙繁衍，家族众多。不幸在崇祯十五年，流寇过境时，横遭杀戮，几乎灭门，传至其孙纪容舒，也就是晓岚的父亲，才算又发达起来。

纪容舒是康熙五十二年的恩科进士，在户部和刑部都供过职，还做过姚安太守，故称为姚安公。

在雍正二年（公元一七二四年），纪容舒的夫人张氏，正身怀六甲待产，六月十五日的前一天夜里，容舒的父亲纪天申，梦见火光入楼，后来生了一个男孩，取名为“昀”，就是晓岚。

还有一种说法，说是纪昀为火精转世。火精乃女性，相传五代的时候即有，每次皆赤裸着身子在火光中出现，人一发现，即敲打铜器，驱逐她离去。

纪昀出生这一天，火精又在景城出现。很多人一边敲锣一边吼叫追赶，她竟奔入纪家不见了。大家正在议论纷纷，忽然传出纪夫人生了一位小公子，而且耳垂上依稀有过穿过针孔的痕迹，双脚也特别白嫩尖小，仿佛曾被布帛缠过的样子，使人感到非常奇怪，也更增加了他是火精转世的真实性。

以上的传说，可能不脱古人一贯的传统，对于稍有名位的人物，往往会假托一些传奇性的鬼神灵异故事，抬高他的身价。

不过纪昀稍长，果然发现他确有一种异乎常人的禀赋，夜晚在漆黑的暗室里，他的两眼炯炯有如电光，不必点燃烛火，也能看到东西。

但是这种异能，到了他七八岁以后，知识渐开，反而慢慢消敛了。关于这一点，晓岚在六十九岁所写“槐西杂志”中，曾有如下的自述：

“余四五岁时，夜中能见物，与昼无异。七八岁后渐昏暗，十岁后遂全无睹。

或半夜睡醒，偶然能见，片刻则如故。十六七岁以至今，则一两年或一见，如电光石火，弹指即过。盖嗜欲日增，则神明日减耳。”

根据以上的这些话，可见他有异能之说确有其事，因为以他年近古稀的高龄、人品、学问和地位，他都不致于编故事骗人。

晓岚在就学之后，更发现了他另一种特别的天赋，他不但过目不忘，而且能目下数行，才思敏锐。和他在一起念书的同族兄弟们，没有一个人能比得上他，大家无不对他另眼看待，称之为“神童”。

类似他这样的人物，在我国历史上，虽然代有人出，但是他们的事迹，有的仅一鳞半爪，有的其生平如流星掠空，昙花一现而已，能够像他这样，一生多采多姿，名满天下，诗文、行状、功业、著述都富有传奇性，集荣华富贵于一身，而又岁登大耄，位极人臣，几乎再找不到第二个来。

纪晓岚秉性诙谐，自幼即迥异常儿，且胆识过人。一日

与童伴数人，在街边玩球，适太守经过，他们的球偏巧误掷入太守的官轿。一时衙役厉声喝斥，群童惊逃四散，惟独晓岚一人，不但不逃，居然还挺身上前拦轿索球。太守嘉其胆识，且憨态可掬，未加怪罪，并和颜悦色问其姓氏年岁，想刁难他一下说：

“我有一联，如果你能对出，就把球还给你。”

晓岚天真地点头表示同意，等候太守出联。

太守说：

“童子六七人，惟汝狡！”

晓岚随口对道：

“太守二千石，独公……”最后一字却迟不说出。

太守讶然问道：

“何以不说末字？”

晓岚笑答：

“太守如将球还我，就是‘独公廉’，球不还我，便是‘独公贪’了。”

太守见他聪明狡黠，对答如流，将来必能出人头地，就笑笑把球还给了他。

晓岚应童子试时，主考官是一位青年才俊，登科仅三年，因闻晓岚有“神童”之誉，属对欲加戏谑，他出的上联是：

“八岁儿童，岂有登科大志？”

不料晓岚立即回敬以下联曰：

“三年经历，料无报国雄心！”

考官听了欲再出一联难他，因见门上绘的茶郁二位将军，乃出联云：

“门上将军，两脚未曾着地；”

晓岚答曰：

“朝中宰相，一手可以托天。”

考官又见考场对面寺庙前，有一座七层宝塔，再出一联道：

“宝塔六七层，四面东西南北；”

晓岚答道：

“宪书十二月，一年春夏秋冬。”

于是考官不得不叹服晓岚的才华，“神童”之誉，更加不胫而走。

这位誉满乡里的“神童”十二岁随父入京，十七岁返乡，二十一岁考上秀才之后，在府城外的书院就读。春日郊游，信手折得桃花一枝，边走边嗅，不料却遇上了以前那位主考官，已升任知府，正微服出巡。

晓岚于急切之间，乃将手中桃花藏进袖中，匆忙为礼。知府见状，遂出一联：

“白面书生，袖里暗藏春色；”

晓岚从容答曰：

“黄堂太守，眼中明察秋毫。”

如此捷才，使知府大人为之咋舌赞佩不已。

但是谁也想不到，晓岚后来应乡试的时候，居然因为他以经破题，同考官不欣赏，被置入劣等而名落孙山。

这个打击，使他非常懊恼，从此闭门不出，发愤专攻经义，日夜苦读，整天把自己埋在书堆里。

第二年下一科是乾隆十二年丁卯，他再应乡试，终于争回了面子，以第一名解元夺魁而扬眉吐气。

当这个喜讯传到纪府的时候，他的妻子马氏，正在厨房里做饭，双手捧了刚刚擀好的面条，要往锅里下，忽然听到门外报子敲着锣大声吆喝：

“捷报！捷报！纪府的纪公子，高中了第一名解元！”

她一高兴几乎到了忘我的境界，等到报子谢了赏离去，她这才恍然发现手里空空，面条已经不见。她以为下进了锅里，谁知道打开锅盖只见半锅沸滚的清水；再伸头往水缸里一瞧，不得了，白茫茫的一团，原来她胡里糊涂把面条下到水缸里去了，自己禁不住哑然失笑。

四

纪晓岚在乡试中以“俚语冠场”高中解元的那篇文章，题目是“拟乾隆十一年上特召宗室廷臣分日赐宴，瀛台赋诗，赏花钓鱼，赐赉有差，群臣谢表。”他把这场假想的盛会，描写得富丽堂皇，盛况空前，誉为“千秋旷礼，万古奇逢。”一开始他写道：

“伏以皇慈霁冷，雅叶夫酒醴笙簧，圣渥天浮，道契夫赓歌扬拜，……集公姓公族以式燕，玉牒生光；合大